

证券代码：873064

证券简称：义达跨境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义达跨境（上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义达跨境（上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朱益民、营鹏飞、王清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朱益民先生，196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3 年 8 月至 1986 年 12 月任中国民航学院教师；1987 年 1 月至 2001 年 9 月历任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营运部副经理、市场部副经理、客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1 年 9 月至 2009 年 2 月，历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及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首席执行官、总裁、董事长；2009 年 2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及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中民航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 2024 年 12 月，2023 年 8 月至今，任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义达跨境独立董事。

营鹏飞先生，199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执业律师。2017 年 7 月至今，历任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2023 年 11 月至今，任义达跨境独立董事。

王清女士，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2008年2月至今，历任安徽大学商学院教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5年1月至今，任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9月至今，任天津锐新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义达跨境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朱益民先生、营鹏飞先生、王清女士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朱益民	7	7	0	0	否	4
营鹏飞	7	7	0	0	否	4
王清	7	7	0	0	否	4

独立董事朱益民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营鹏飞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王清女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朱益民先生、营鹏飞先生、王清女士按时出席会议，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事前能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查，并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进行询问，出具事前书面认可，充分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朱益民先生、营鹏飞先生、王清女士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2 月 1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2、《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17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2、《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 2025 年度履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2026 年度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朱益民、营鹏飞、王清

2026年4月29日